

证券代码：833903

证券简称：杭真能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任卫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原为“制造：蒸汽喷射式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

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（涉及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；服务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的设计、安装、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、自动化控制软件和设备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现修改为“制造：蒸汽喷射式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（涉及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；服务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的设计、安装、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、自动化控制软件和设备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；许可项目：特种设备制造、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调整公司修改经营范围等事项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第二章第十二条

的条款进行修改：

原为“制造：蒸汽喷射式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（涉及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；服务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的设计、安装、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、自动化控制软件和设备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现修改为“制造：蒸汽喷射式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（涉及特种设备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；服务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的设计、安装、技术服务；批发、零售：真空获得设备、压力容器设备、化工设备、冶金设备、电站辅机设备、电站机械设备、热交换器、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、环保设备、余热回收设备、自动化控制软件和设备、化工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；货物进出口（法律、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，法律、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；许可项目：特种设备制造、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杭真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 日